

#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 学籍服务手册





新生入伍如何申请保留入学资格？

新生入伍退伍后如何重新入学？

新生因病如何申请保留入学资格？

P1

学生在哪些情况下可以申请转学？

转学手续如何办理？

P2

经转学进入我校学习后，原有学习成绩是否仍然被承认？

学生在哪些情况下可以申请转专业？

P3

申请转专业，对所申请转入的专业有没限制？

转专业手续如何办理？

转专业后原来所学课程的成绩是否还被承认？

学生如何开具学籍证明？

P4

学生在校期间被征兵如何开具征兵学籍证明？

学生在校期间被征兵应该如何保留学籍？

在校学生入伍退伍后如何恢复学籍？

在校学生哪些情况下可以申请休学或可能休学？

P5

在校学生申请休学的期限可以有多长？

在校学生的休学如何办理？

在校学生休学后的复学手续怎么办理？

P6

学生在什么时候会受到学业警告？

学生在哪些情形下可以试读？如何办理？

学生有哪些情形会被退学？

P7

学生被退学处理后的相关事宜

学生可以申请退学吗？该如何办理？

P8

学生怎样才能毕业？

结业的条件是什么？结业后能否申请毕业？

P9

毕业证书遗失、毁损怎么办？

哪些情形下，可获得学习证明？

学生中英文成绩证明如何办理？

学信网学籍查询方法

P10

学籍管理处联系方式

P14

## 01 新生入伍如何申请保留入学资格？

①由入伍高校新生本人（可委托其他人代为办理，受委托人需同时携带本人身份证）持我校录取通知书和身份证（户口簿）原件、高中阶段教育毕业证，到入伍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领取并填写《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一式两份。

②县级征兵办在《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上加盖公章，连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以公函形式发送至我校学籍管理部门。

③学籍管理部门审核后出具《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经审核并加盖学校公章后，一份由学校备案，另一份连同《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寄送相关县级征兵办，由县级征兵办将《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送交入伍高校新生或受委托人保管。

## 02 新生入伍退伍后如何重新入学？

退伍后两年内，凭退伍证及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到办学点（学院），提交入学申请，办理入学手续。根据办学点（学院）通知到所在班级参加学习，按要求缴纳费用。

## 03 新生因病如何申请保留入学资格？

患有疾病的新生，经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不宜在校学习的，可以申请保留入学资格一年。需携带医院诊断证明至

学校学籍管理处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

在保留入学资格期内经治疗康复，可以向学校学籍管理处申请入学，经学校复查合格后，重新办理入学手续。复查不合格或逾期不办理入学手续者，取消入学资格。

## 04 学生在哪些情况下可以申请转学？

学生在入学一学期后，如患病或者确有特殊困难，无法继续在本校学习的，可申请转学。

但有以下情形不能申请转学：

- ① 高考分数低于拟转入学校相关专业相应年份录取分数的；
- ② 由低学历层次转为高学历层次的；
- ③ 通过定向就业、艺术类、体育类、高水平运动员等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
- ④ 未通过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或未使用高考成绩录取入学的（含保送生、单独考试招生、专升本、五年一贯制、三二分段制等）；
- ⑤ 拟转入学校与转出学校在同一城市的；
- ⑥ 跨学科门类的；
- ⑦ 应予退学或受到开除学籍处分的；
- ⑧ 其他无正当理由的。

## 05 转学手续如何办理？

- ① 学生提交本人撰写的转学申请书；
- ② 因患病转学学生需提供学校指定医院（或当地三甲医院）检查证明；因确有特殊困难申请转学的，应提供足以说

明特殊困难情况的材料；

③在学籍管理部门领取或下载《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备案(确认)表》，转入学校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备案(确认)表》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提交所在办学点(学院)；

④向所在办学点(学院)提交拟转入学校招生委员会或招生监督部门出具的同意该生转入的证明；

⑤向所在办学点(学院)提交拟转入学校及院校两级集体研究会议纪要(含转入学生名单和表决情况)；

⑥向所在办学点(学院)提交拟转入学校校长签署的接收函。

## 06 经转学进入我校学习后，原有学习成绩是否仍然被承认？

转学进入我校学习后，学生在原学校获得的课程成绩须经转入办学点(学院)认证，符合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经转入办学点(学院)确认并报教务处审核后，予以承认。

3

## 07 学生在哪些情况下可以申请转专业？

学生因病或生理缺陷不能在原专业学习、在原专业就读有困难或者确有专长、有相关成果，转专业更能发挥其专长者，可申请转专业。

但有以下几种情形者不能申请转专业：

- ①新生入学未满一学期者；
- ②由外校转学进入我校就读者；
- ③已转过一次专业者；
- ④在校期间有违纪等行为、受处分者；

- ⑤必修课补考3门以上者；
- ⑥应作为降级试读或退学处理者；
- ⑦招生时确定为定向、委托培养者，或为特长生招生者；
- ⑧其他不符合学校转专业规定者。

## 08 申请转专业，对所申请转入的专业有没限制？

有。转专业有严格的类别限制，艺考类不能转为普通类专业，注册入学不能转为统招专业。学校也有关于文科专业与理工农医专业不能互转的规定。

## 09 转专业手续如何办理？

一年级新生可以在第二学期，根据学校教务处发布的转专业通知，填写转专业申请表，向拟转专业的所在学院提交；根据拟转专业所在学院通知，参加考核；考核通过后查看学校教务处公示，如无异议，公示后进入新专业学习。

## 10 转专业后原来所学课程的成绩是否还被承认？

转专业后，学生原来取得的课程成绩符合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经转入学院确认并报教务处审核后，予以承认。不符合要求的，可视为公共选修课程学分。

## 11 学生如何开具学籍证明？

在校学生如因实习、找工作、报考等原因需开具学籍证明，请持身份证、学生证到学籍管理处核实相关信息后，开具学籍证明并盖章。

## 12 学生在校期间被征兵如何开具征兵学籍证明?

学生本人或委托他人,持学生身份证及复印件、学生证、入伍通知书到学校学籍管理部门核实相关信息后,开具学籍证明并盖章。

## 13 学生在校期间被征兵应该如何保留学籍?

学生入伍保留学籍,凭入伍通知书和本人申请,到办学点(学院)办理保留学籍手续,办学点(学院)审核并同意后在申请表上盖章,申请表一式两份,办学点(学院)出具“保留学籍通知书”交由申请学生保管(复学办理凭证之一)。

## 14 在校学生入伍退伍后如何恢复学籍?

退伍后两年内,凭退伍证及保留学籍通知书到办学点(学院)提交复学申请,办理复学手续。根据办学点(学院)通知到所在班级参加学习,按要求缴纳费用。

## 15 在校学生在哪些情况下可以申请休学或可能休学?

①学生因病经医院诊断,须停课治疗、休养占一学期总学时三分之一及以上的,经本人申请并出具有关证明,可办理休学手续。休学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②学生因某种特殊原因不能正常学习的,经本人申请并出具有关证明,可办理休学手续。

③学生自费出国留学,经本人申请,家长签署意见,并出具境外学校的录取证明,可办理休学手续。

④办学点（学院）认为学生应当休学的。

## 16 在校学生申请休学的期限可以有多长？

学生休学一般以一年为限，特殊情况经学校批准可适当延长，但累计不得超过两年。

## 17 在校学生的休学如何办理？

①学生本人向办学点（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填写休学申请表，经所在办学点（学院）审核，教务处批准，学籍管理处备案。

②学生休学申请被批准同意后，应及时离校。学生休学期间，休学期间保留其学籍，但不享受在校学习学生待遇。若学生在休学期间发生事故，责任由学生本人和家长承担。

③办学点（学院）认为学生必须休学，经教务处批准后，报学籍管理处备案。由办学点（学院）通知学生休学及起始时间。

④休学期满还不能继续正常学习的，可以向办学点（学院）书面申请延长休学期限，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 18 在校学生休学后的复学手续怎么办理？

①学生因病休学期满，应于期满前一个月向所在办学点（学院）书面申请复学，附医院开具的“可以正常学习”的诊断证明，伪造诊断证明者不得复学；

②因其他原因休学期满，应于期满前一个月向所在办学点（学院）书面申请复学，并提交相关证明；

③复学者，原则上编入下一年级同专业学习，如无相同专业的，转入同一大类相近专业学习，并办理相关转专业手续；

④休学期满不办理复学手续者，视为放弃学籍，按自动退学处理；休学期间有违法乱纪行为的取消复学资格和学籍；

⑤休学后复学学生的有效学习年限不变。

## 19 学生在什么时候会受到学业警告？

学生在一学期中（含补考后）取得的学分不足应修课程学分的三分之一，应给予学业警告。

## 20 学生在哪些情形下可以试读？如何办理？

试读是指因学业情况不良符合学校退学条件，但经本人申请，家长签字，给予附条件跟班或跟随下一年级学习的一次机会。具体规定如下：

①以下情形，学生有试读一次的机会：学生连续两学期受到学业警告；或累计三次受到学业警告，且第三次警告时所取得的学分不足应修课程学分的二分之一。

②试读期限为一年。试读须由学生本人申请，家长签字。由办学点（学院）核准。

③试读期内任一学期所获得的学分大于或等于应修课程学分的二分之一的，可恢复正常学习。试读期内再次受到学业警告的，作退学处理。

## 21 学生有哪些情形会被退学？

①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注册而又无正当事由的。

②未请假离校连续两周未参加教学活动的；或一学期累

计旷课达 50 课内学时者。

③休学期满，在学校规定期限内未提出复学申请或者申请复学经复查不合格的。

④经医院诊断，患有精神疾病、严重传染病等疾病或者遭到意外伤残无法继续在校学习的。

⑤留校察看期间仍无悔改表现的。

⑥超过规定在校修业年限的（含休学、重修等）。

⑦试读期内再次受到学业警告。

## 22 学生被退学处理后的相关事宜

①学生被退学处理的，由学校出具“退学通知书”，通过办学点（学院）送交本人，并寄发给学生家长。

②退学学生所修课程成绩合格者，可发给单科成绩证明。学满一年以上退学的，学校颁发肄业证书。

③学生对退学处理有异议的，可在收到“退学通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学校申诉处理委员会提起申诉，具体由学工处负责受理。

④学生退学时如果牵涉到费用问题，按国家及学校相关规定办理。

⑤学生必须在退学通知书送达本人之日起一周时间内办理退学手续离校，学校将户口退回至户籍所在地。

## 23 学生可以申请退学吗？该如何办理？

①学生本人根据自愿，并经家长同意可以申请退学。

②学生本人向办学点（学院）提交书面退学申请，填写《退学申请表》。

③退学学生所修课程成绩合格者，可申请发给单科成绩证明。学满一年以上退学的，学校颁发肄业证书。

④学生自退学通知书送达本人之日起一周时间内办理退学手续离校，学校将户口退回至户籍所在地；学生退学时如果牵涉到费用问题，按国家及学校相关规定办理。

## 24 学生怎样才能毕业？

①学生在有效学习年限内，修完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内容，获得规定的职业资格证书，达到规定的毕业总学分，思想品德考核合格，准予毕业，学校颁发毕业证书并予以电子注册。

②学生有效学习年限：三年制高职按规定学制期限顺延两年，五年制高职按规定学制期限顺延三年；有效学习年限包括休学时间在内，但不包括入伍保留学籍时间。

## 25 结业的条件是什么？结业后能否申请毕业？

①在规定学制内或有效学习年限内，修完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内容，但仍有总学分的五分之一以内（含五分之一）课程不合格，或未取得规定的职业资格证书，经本人申请，可发给结业证书。

②每年在毕业资格审核的同时接受学生的结业申请，办理结业证书申领的各项手续。

③结业后，如仍在有效学习年限内的，允许参加学校的补考、重修或者补作毕业设计（毕业作业）和答辩，达到毕业要求后，可换发毕业证书，毕业时间按发证日期填写。

## 26 毕业证书遗失、毁损怎么办？

①毕业证书一旦遗失或毁损，可以直接向学校学籍管理处申请办理毕业证明书。

②办理时须携带以下材料：本人申请；登有“遗失毕业证书申明作废启事”的报纸原件或毁损的毕业证书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二寸近期免冠照片2张；30元工本费、手续费。

③毕业证明书只办一次。

## 27 哪些情形下，可获得学习证明？

①被开除学籍的学生，可由学校学籍管理处发给学习证明。

②学生因特殊原因(入伍、升学、出国等)需要学习证明的，可书面向学校学籍管理处提交申请并附身份证复印件、毕(结)业证、单科成绩证明等，由学籍管理处发给学习证明。

## 28 学生中英文成绩证明如何办理？

①在校中文成绩单，由所在学院、办学点打印盖章，然后到学校学籍管理处加盖学校学籍管理处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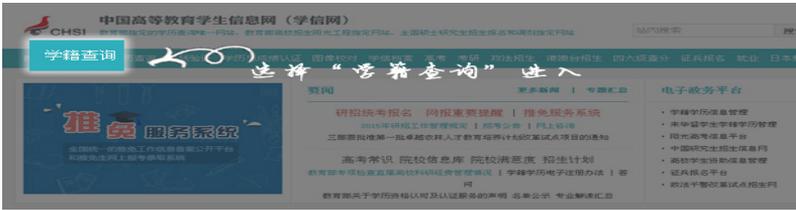
②英文成绩单需自行根据相关机构要求至公证处办理。

## 29 学信网学籍查询方法

第一步：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  
<http://www.chsi.com.cn/>。



第二步：点击“学籍查询”进入。



第三步：进行实名注册（如果已注册，可跳过此步，直接进入第六步）。



第四步：填写注册信息，并获得校验码（注意一定要先填写完成信息后再获取校验码，因为校验码有时间限制）。



第五步：完成注册。



第六步：登录学信网。



12

第七步：选择“学信档案”进入。



第八步：选择“学籍信息 (图像校对)”进入。



第九步：查看注册的学籍信息。

高等教育 > 学籍信息 [我还有学籍信息显示出来]

[ ] 新生满意度调查    查看调查结果 (16269)

姓名:	[模糊]	民族:	汉族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模糊]	
出生日期:	[模糊]	学籍号:	[模糊]	
考生号:	[模糊]	分院:	[模糊]	
院校名称:	[模糊]	专业名称:	机电一体化技术	学籍照片 领取照片
系(所、函授站):	[模糊]	班级:	[模糊]	
学制:	4	入学日期:	2014年9月10日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预计毕业日期:	2017年7月1日	
学籍状态:	<b>注册学籍</b>			

*学籍状态为“注册学籍”即说明学籍已注册完成*

[打印学籍信息]    [申请该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什么是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查找毕业照片]    毕业照片尚未选择    [没照片? 找找看]

友情提醒:

CHSI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学信网) | 帮助中心 | 客服电话: 010-82199588

*如果您在注册中遇到问题, 可进入帮助中心查看相关问题的解决办法或打客服电话咨询。*

用户登录

找回密码

找回密码 找回密码

登录 注册

学信网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帮助中心地址:

<https://account.chsi.com.cn/account/help/index.jsp>

客服电话: 010-82199588

## 30 学籍管理处联系方式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 399 号

联系电话：025-86265516





南京市江东北路399号1708室

025-86265516